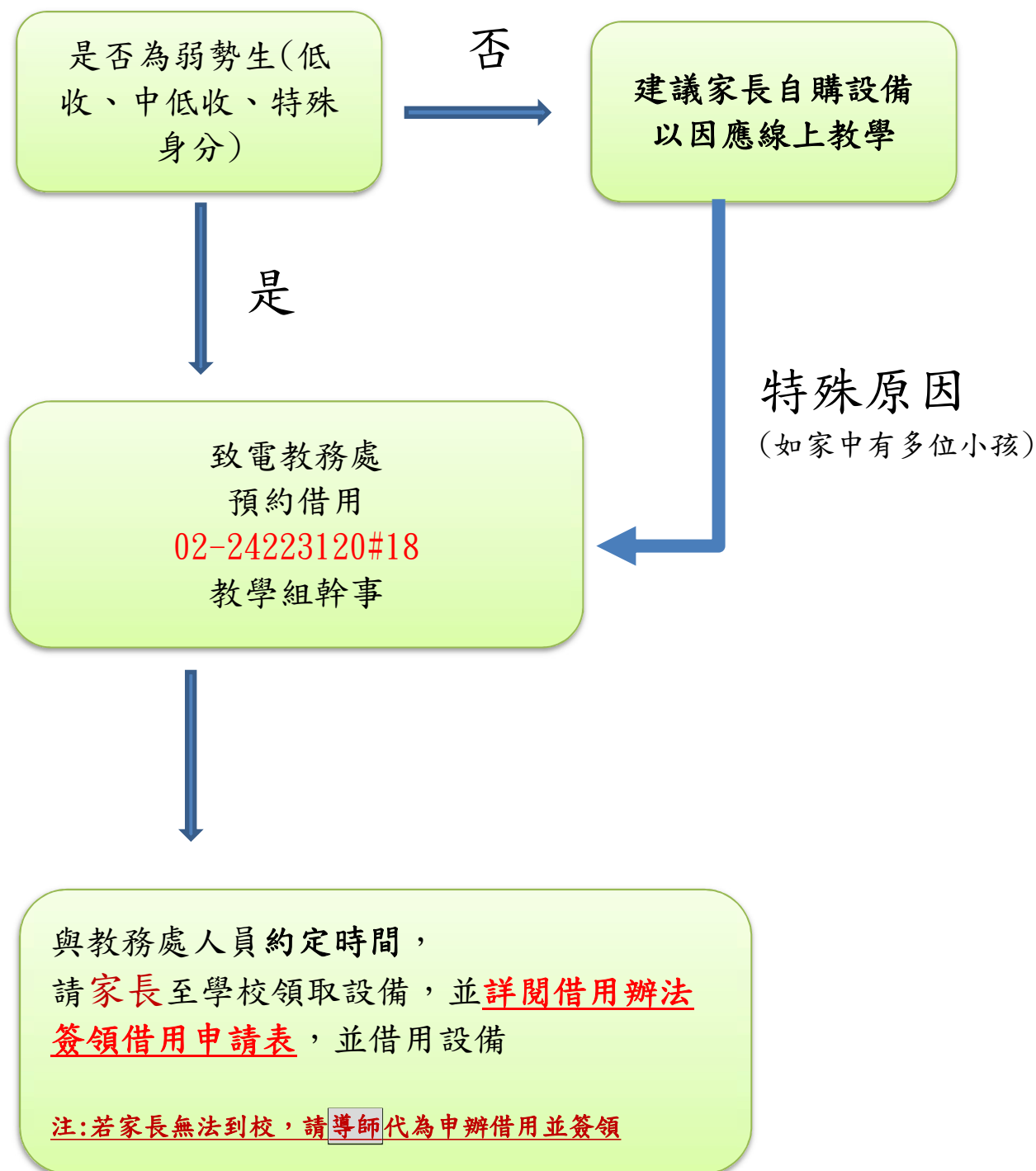


防疫期間借用學校電腦設備流程

111.04.20

依據基府教學參字第1100225791號，疫情期間，學校設備借用以弱勢學生借用優先。



基隆市銘傳國民中學校園公用行動載具管理及使用規範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」訂定之。
- 二、為導引學生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，維持學校秩序及安全、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，並促進學習成效，特訂校園公用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（以下簡稱本規範）。
- 三、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，指學校公用手機、可攜式電腦、平板電腦、穿戴式裝置等具無線通訊功能之終端裝置。
- 四、學生於校園內使用公用行動載具應遵守下列規則：
 - （一）未經校方監管之行動載具，禁止於課堂中使用。
 - （二）校園內公用行動載具應視教師課程設計與教學需求，由教師以整班借用為原則。
 - （三）使用學校的公用行動載具學習時，請於繳回前自行備份個人資料，並清除所有內容及登出個人帳號。
 - （四）載具音量除於教師引導學習或必要教學時使用，其他時間應以靜音為原則。
 - （五）嚴禁於上學期間使用電玩軟體、社群軟體、聊天通訊軟體……等，與學習活動無關之 App 與網頁。
 - （六）使用時應注意禮儀，配合教師教學及學習活動之引導，切勿影響他人。
 - （七）應遵守校園秩序，並注意使用安全，於適切之場域以正確方式使用行動載具。
 - （八）遵守相關電腦使用之法律規定，及校園網路使用管理規範與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。
 - （九）使用時需尊重智慧財產權。
- 五、教師或學校針對學生違規使用行動載具，得採取以下作為：
 - （一）倘借用行動載具未定時歸還或人為損壞，將通知家長，請求歸還或賠償。
 - （二）若使用行動載具不當，造成同學、教師及學校之困擾，該行動載具將由校方收回。
 - （三）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與使用規定或其他不當情事者，按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議處。
- 六、為推廣並協助學生進行線上學習，學生個人借用公用行動載具需遵守以下規範：
 - （一）校方在不影響班級教學使用原則上，得規劃部分載具開放學生個人借用。
 - （二）需經導師與學校相關教師確認確有借用需求，才可依規定填寫借用單借用。
 - （三）每人每次以借用一台為限。
 - （四）每人每次借用時間以一天為限，隔天即須歸還。若有跨周末，則以一次周末為限。
 - （五）借用載具不包含借用電源，若載具無電請歸還校方充電。
 - （六）倘學生個人借用行動載具無定時歸還，將通知家長請求歸還，並禁止借用14天。
 - （七）倘借用行動載具造成人為損壞或遺失，將通知家長請求賠償修復，倘復原歸還載具後，才可再行借用。
 - （八）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停課，學生有在家學習需求，須借用校方公用載具，則開放借用電源，借用期限將視停課時間酌以調整。
- 七、學校得定期宣導有關資訊素養、上網安全等議題，並給予師生認知行動載具的正確使用方式及視力、聽力或電磁波等人體保健相關資訊。
- 八、本規範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並公布於本校網站，本規範如有未盡事宜，修正時亦同。

疫情期間基隆市立銘傳國中公用行動載具借用申請表 (學校存執聯)

※借用學校公用載具請符合「基隆市銘傳國民中學校園公用行動載具管理及使用規範」相關要求。
 ※疫情期間，如需借用，請家長致電教務處(02-24223120#18)提出申請，並請家長到校簽領設備。
 ※請先詳閱相關辦法，倘借用行動載具未定時歸還或人為損壞，將通知家長，請求歸還或賠償。
 ※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銘傳國中資訊組。02-24223120#15

借用學生名字	_____班_____號 姓名:_____		
相關配合學科	防疫線上課程		
借用設備	iPad -(位置)_____編號_____+ 電源線		
借用時間	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_____時_____分		
借用家長簽名		連絡 電話	

疫情期間基隆市立銘傳國中公用行動載具借用申請表 (家長存執聯)

※借用學校公用載具請符合「基隆市銘傳國民中學校園公用行動載具管理及使用規範」相關要求。
 ※疫情期間，如需借用，請家長致電教務處(02-24223120#18)提出申請，並請家長到校簽領設備。
 ※請先詳閱相關辦法，倘借用行動載具未定時歸還或人為損壞，將通知家長，請求歸還或賠償。
 ※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銘傳國中資訊組。02-24223120#15

借用學生名字	_____班_____號 姓名:_____		
相關配合學科	防疫線上課程		
借用設備	iPad -(位置)_____編號_____+ 電源線		
借用時間	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_____時_____分		
借用家長簽名		連絡 電話	

疫情期間基隆市立銘傳國中公用行動載具借用申請表 (學校存執聯)

※借用學校公用載具請符合「基隆市銘傳國民中學校園公用行動載具管理及使用規範」相關要求。
 ※疫情期間，如需借用，請家長致電教務處(02-24223120#18)提出申請，並請家長到校簽領設備。
 ※請先詳閱相關辦法，倘借用行動載具未定時歸還或人為損壞，將通知家長，請求歸還或賠償。
 ※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銘傳國中資訊組。02-24223120#15

借用學生名字	_____班_____號 姓名:_____		
相關配合學科	防疫線上課程		
借用設備	ChromeBook -(位置)_____編號_____+ 電源線		
借用時間	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_____時_____分		
借用家長簽名		連絡 電話	

疫情期間基隆市立銘傳國中公用行動載具借用申請表 (家長存執聯)

※借用學校公用載具請符合「基隆市銘傳國民中學校園公用行動載具管理及使用規範」相關要求。
 ※疫情期間，如需借用，請家長致電教務處(02-24223120#18)提出申請，並請家長到校簽領設備。
 ※請先詳閱相關辦法，倘借用行動載具未定時歸還或人為損壞，將通知家長，請求歸還或賠償。
 ※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銘傳國中資訊組。02-24223120#15

借用學生名字	_____班_____號 姓名:_____		
相關配合學科	防疫線上課程		
借用設備	ChromeBook -(位置)_____編號_____+ 電源線		
借用時間	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_____時_____分		
借用家長簽名		連絡 電話	